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实名制考勤打卡相关事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名制考勤打卡管理工作，防范代打卡考勤、照片推送考勤等造假行为，提升施工现场参建人员考勤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勤图片调整为广角镜头抓拍并增加防伪水印

（一）设置要求。施工现场所有实名制考勤设备须调整为广角镜头监控抓拍模式并增加防伪水印，能清晰准确抓拍到人员进出现场打卡考勤的实时场景，不接收以“大头照”形式的考勤图片上传到“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名制管理平台”。考勤图片在考勤数据上传时同步自动生成，不得通过程序自动上传虚假图片或事后人工添加。已经安装了实名制考勤设备的在建项目，如施工现场设备现有型号无法实现广角镜头抓拍和防伪水印功能的，需向我局提供书面情况说明（盖加盖施工总承包单位公章），我局收到书面情况说明后将安排技术人员前往施工现场核实。

（二）参数要求。考勤图片尺寸宽高不少于 500px，考勤图片中的人像占比需在 50%-60%之间，防伪水印内容应包含现场考勤人员的姓名、项目名称、打卡时间、专网 IP 地址。

（三）实施时间。各在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需对施工现场所有实名制考勤设备进行调整。2025 年 11 月 1 日起不符合上述参数要求的实名制打卡考勤图片一律视为无效考勤数据，不纳入合格考勤。

二、规范现场考勤设备安装

（一）除线性工程、受施工场地环境限制不具备安装智能闸机考勤设备条件之外，实名制考勤设备应设置在工地围蔽区域的人员出入口通道处，且施工现场人员进出须统一在实名制通道考勤打卡。

（二）每个项目只能选择一个实名制设备集成商。监理单位可选择自行安装考勤设备进行打卡，也可使用施工总承包单位安装的考勤设备进行打卡。如监理单位选择自行安装考勤设备的，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需共同协商确定实名制设备集成商。

三、规范实名制考勤通道摄像头覆盖范围

为确保实名制管理系统的有效性、合规性，施工现场所有用于实名制管理的监控摄像头，其覆盖范围必须实现“通道全覆盖、清晰记录人员通行”的要求，每个打卡点位至少安装一个考勤通道摄像头，并且保证能清晰拍摄到人员考勤打卡的画面，同时保证每个点位的考勤通道保持 24 小时在线且摄像头录像储存不少

于 30 天。

四、规范管理人员施工作业当天考勤打卡时间

为进一步压实管理人员现场履职责任，规范项目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时间，从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对纳入到岗率考核的重点岗位人员，17 时至次日凌晨 5 时期间的实名制打卡考勤数据不纳入有效考勤数据，且“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名制管理平台”不予接收。

五、认真核实实名制打卡数据上传情况

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应安排人员做好实名制打卡数据上传情况核实，发现问题第一时间向我局反馈。如重点岗位人员到岗率达不到要求被诚信扣分后，以数据上传出错，重点岗位人员实际到岗等理由申请撤销扣分的，原则上不予撤销扣分。

请各有关单位认真落实实名制管理相关规定。严禁以任何形式协助或参与考勤数据造假行为，严禁利用设备漏洞、技术手段或任何作弊行为推送考勤数据。一经发现，将依法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及人员责任。

特此通知。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10 月 20 日